

袁珂《中國神話史》評介

葉懿芳

北京大學歌謡研究會於1918年成立以來，中國許多學者致力於民間文學的研究，神話也開始受到了注意。魯迅即於1923年出版的《中國小說史略》中，以專篇敘論神話與傳說。神話研究的專著，則首推茅盾《神話研究ABC》一書。近十幾年來，因為地下文物大量出土，西方理論不斷引進，神話研究益發蓬勃，遂逐漸成為一門炙手可熱的新興學科。學術界對神話的重視，可由1995年臺北舉辦的研討會中窺知。在李亦園的提議下，於1995年4月21-23日臺北舉行了「中國神話與傳說學術研討會」，海內外學者齊聚一堂，作了一次初步的接觸與交流（註一）。目前神話學所面臨的瓶頸，正如王秋桂於該會議結語中所指出，如何消納西方理論，以便在本土的素材上建構中國的神話學，是一項非常值得深思的課題。然則，欲建立中國神話的理論體系，神話材料的認定自然是應該檢視的基本工夫。神話是什麼？神話的界限為何？袁珂《中國神話史》，對此不但有精采的論述，更重要的是還依此考察了歷代的神話與傳說，為中國第一部神話史專著。

本書為中國著名神話學家袁珂所撰，全書共分十八章，凡510餘頁，書前附有插圖28幅。第一章〈原始社會前期的神話〉，以萌芽狀態與活物論時期的神話為主要探討對象。第二章與第三章〈《山海經》的神話（上）（下）〉，探討《山海經》中的自然崇拜和圖騰崇拜神話、女性開闢神話、天地隔絕神話、帝俊神話、西王母神話，以及其它相關的問題。第四章〈先秦及漢初文獻中的神話〉，概述《楚辭》、《詩經》、《穆天子傳》、《世本》、



《爾雅》、宋玉《高唐賦》和《神女賦》，以及古史與諸子中的神話。諸子中尤以《淮南子》保存的神話傳說最為豐富。第五章〈漢代的感生神話及其他〉，概述緯書中所載的感生神話，以及《吳越春秋》、《越絕書》、《蜀王本紀》、《六韜》、《太公金匱》、《論衡》、《風俗通義》、《三五歷紀》、《異經》、《十洲記》、《洞冥記》中所載的神話。第六章〈仙話及佛典中的神話〉，論述仙話，以及仙話與神話的同異，並概述《山海經》中的不死思想，考察《列仙傳》、《神仙傳》和六朝以後的仙話與佛典中的神話部分。第七章〈歷史人物的神話〉，概論神話人物本身性質的問題。第八章與第九章〈魏晉六朝的神話（上）（下）〉，概述《搜神記》，以至《水經注》、《古小說鈎沈》中所提及的神話。第十章〈唐五代的神話〉，概述《朝野僉載》、《酉陽雜俎》、《宣室志》等及其它地理書中的神話材料，並討論了幾篇神話小說的內容。第十一章〈宋元的神話〉，概述《蜀檮杌》、《夢溪筆談》、《龍城錄》、《吳船錄》、《夷堅志》、《續夷堅志》、《搜神記》等神話材料。第十二章〈明清的神話〉，概述《琅環記》、《開闢衍繹》、《述異記》、《堅瓠集》、《聊齋志異》、《西遊記》等其它相關的神話材料。第十三章〈民間流傳的神話〉，以專篇敘論民間迄今尚未定型的神話傳說。第十四章與第十五章〈中國神話研究史（上）（下）〉，概述中國歷代搜集、整理、保存、研究神話傳說的人物與著作。第十六章與第十七章〈少數民族的神話（上）（下）〉，乃從橫的方面剖析少數民族豐富的神話與傳說。第十八〈中國的神話對文學的影響〉，概述中國神話對於詩賦、詞曲、戲、小說與現代少數民族口傳神話的影響。

從神話材料的整理研究，進而到嘗試建構中國的神話學，如何釐清神話的領域，無疑是基本而切要的課題。作者認為，神話不應狹隘地局限在原始社會時期，也不應只是古書上所載的神話材料。古有的神話或趨於僵化、或

繼續發展演變，但並沒有消失；而新的神話也不斷地在時間的魔法裡蘊釀催化。作者發現，有許多神話從上古流傳至今，雖曾經過文字寫定，然則每時每地的記載不僅有異，民間口傳也往往不同。或是情節有所出入，人物相互變遷轉化；或是精神面貌換然一新，賦予了時代的新義。本書在第十一章〈宋元的神話〉，提及了沈括《夢溪筆談》與羅泌《路史》，記載了「蚩尤血」的傳說。內容大約是解州的監澤在阪泉附近，鹵色正赤，當地民間俗語便管它叫「蚩尤血」。認為這是因為黃帝在這兒分解蚩尤身首的關係。黃帝與蚩尤在阪泉的爭戰，是《山海經》裡著名的神話。可是到了宋代，此則神話卻仍在民間繼續發展。雖然，阪泉這古戰場從河北跑來了山西南部解縣一帶，但是「蚩尤血」的傳說卻同時說明了「解州」之名的由來（分解屍身），以及監鹵赤色的原因（蚩尤之血）。「蚩尤血」傳說是不是屬於蚩尤神話的一部分？當研究蚩尤神話時，是否能對這傳說置之不理？又譬如「沈春斧劈華山救母」，應是承自「二郎（楊戩）斧劈桃山救母」而來，而斧劈華山一事，又當和巨靈神劈華山的神話有關。且楊二郎神話中所降的梅山七怪，便是幫助李二郎（李冰之子）治水鎮龍的「梅山七聖」（七聖俗稱七怪）。這「二郎鎮孽龍」（李冰之子）和「二郎斬蛟」（隋末太守趙昱），則又與李冰神話有關。由以上可知，神話或有變異，在民間卻依然以不同面目繼續流傳，從民間口傳獲取新的生命，而內容則越加豐富曲折。因此，神話的界限並非於時間的橫斷面，反而必須縱貫時間而下；換句話說，以時間作為畫分的標準，對神話而言是行不通的。神話的界限一旦釐清，則神話的視野也隨之開展，緊接而來的便自然是縱貫時間而下的神話考察了。

筆者認為《中國神話史》一書主要有二項優點：

1. 博洽多聞、工夫紮實

許多學科都有從「歷史」的角度來論述的專著，像是文學史、舞蹈史、



科技史、制度史、思想史…等等。在神話方面，外國的學者雖未標舉「神話史」，但是如恩斯特·卡西爾（Ernst Cassirer）《國家的神話》（The Myth of the State）（註二），其寫作方式，卻也間接論述了自早期希臘哲學，到二十世紀法西斯主義，各時代政治神話的發展演變。在中國，作者不僅提出了「神話史」的構想，更身體力行而有本書的成果。中國神話若當真要做史的縱貫工作，實在是困難萬分。這是因為中國雖有豐富優美的神話傳說，卻是殘篇斷簡，散佚在各種典籍裡頭。歷代典籍的搜羅翻檢非但繁重，流傳於民間和少數民族的神話傳說的調查集結，更是須要耗費大量的時間和人力。再加上後續的披沙鍊金，對每個時代神話材料的脈相承、流傳演變的分析判斷，若非學力深厚，也絕難完成。然則本書依隨著千年的歷史長河，有條不紊的將上古以至清代的神話傳說，作了一番詳細的考察工夫；並且，也橫剖了少數民族和漢民族神話傳說之間的關聯。作者博古通今，對神話用力之深，由此可窺見一斑。本書所參考的書目不下百餘種，作者不僅能整理歸納而有所發明，也提供了研究者探尋材料的參考；並且難能可貴的是這衆多的典籍叢書，除了明·李調元編《新搜神記》外，作者都能想盡辦法收羅而親自閱覽，工夫紮實，使得本書的價值更形增加。

2 中國首部神話史專著

神話的世界沒有所謂的盡頭，神話的消失更是令人難以想像。神話的思維、神話的語言，至今仍在這兒默默地起著作用，不論這作用是好的還是不好的。因此若是想把神話禁固在某個年代以前，則將是自欺欺人且徒勞無功的。神話、仙話、傳說三者是可同時並存的。雖然因某種需要而對三者作分期的階段，但基本上三者僅能就本質作界定，而且這些界定之間的同異，存在著頗寬的灰色地帶。本書即勇於突破前人對神話的認識，不但打破了時間的藩籬，更提出了新的神話仍然不斷在發生的看法。假如神話的產生與人類



的原始思維有關，除非人類丟失了原始思維，否則新的神話很難不再出現。科學的時代或許已經來臨，然而人類有曾如黃帝失了玄珠般的真不見了原始思維嗎？作者廣義神話觀的建立，使得中國在神話研究的領域，又向前邁進了一大步。也正因為這一廣義神話觀的確立，中國才出現了第一部神話史的專著。又加上本書是採取歷史的縱貫論述方式，故可按照需要而抽讀其中的篇章；也可以通讀全書，而對中國自上古至清代神話發展情形，有一全盤的接觸與了解。

本書內容大體精當，但在觀點方面卻有值得商榷之處。作者對於神話有「封建」思想或涉及「迷信」的部份，都以為不足以取，斥之為神話或民俗的糟粕。例如本書提到《風俗通義逸文》裡的「女媧搏土作人」神話，作者認為最後二句，「故富貴者黃土人，貧賤者凡庸者恆人也」，只能說是「純粹的封建性糟粕」（註三）。可是在達斡爾族類似的神話裡，卻非指富貴貧賤而說是殘廢等生理缺陷：「天神捏出許多男男女女各種長相的人後，放在陽光下曬著，忽然下了暴雨，天神急忙收攏，把好些泥人碰壞了，所以世間就有了缺胳膊短腿的，或是眼睛、鼻子有毛病的殘廢人（註四）」。依作者之見，生理缺陷的解釋似乎來得自然合理多了。又譬如本書在「李二郎擒孽龍」神話，說孝子竟只因母親一句氣話，就真成了李冰父子和觀世音各方撻伐的孽龍，表示「這自然是落後的封建意識在群衆頭腦中的作祟，是屬於神話的糟粕，不足以取」（註五）。就拿第一個例子來說吧，富貴貧賤自有文明以來，便一直是人類心中永遠的痛。這「痛」如果人們能夠輕易的自我調適，眼看著他人衣食豐美，而依然可安於貧困的話，則先聖先哲們，就不用那麼辛苦的站在順風的高處大聲疾呼著「富貴不能淫，貧賤不能移」之類的話了。富貴、貧賤二者間的衝突，因為此則神話而得到了調和的機會。在這裡，人們暫時解脫了心靈深處兩者間的矛盾衝突，找到了一個能夠安然生活



下去的理由一原來這是「天生的命」。正如同達斡爾族的神話，以此解釋了生理上的缺陷。因此這兩者是無法以此比較優劣而說後者遠較前者自然且合理的。至於作者所評的「糟粕」，從其中也實在是很難看得出來為什麼會是糟粕。縱使視之為糟粕，是否便能忽略或擋置一旁？也許神話裡頭被看作是「糟粕」的部份，也正是反映了最真實的人性與人生？神話的生命力來自於整個民族，它的脈動源自於民族的心靈。它能夠在人類生活的基底上，往上翻轉而透顯出光明動人的一面；也可以往下深掘而至幽微懾人底處。假如神話的表現側重前者，則是否已在無形中禁限並小看了神話？至於「迷信」，本身便是一個很大的問題，牽連甚廣。例如上古神話，常與原始宗教巫術有密切關係。後人不解者如王充，通常是斥之為迷信虛妄。對於神話中涉及迷信的部份所宜採取的態度，恐怕正是作者本身在書中所言：「我過去引用這段材料時（案：《博物志·異聞》引《徐偃王志》），有意刪去了『後鵠蒼臨死…』以下幾句話，以為涉及封建迷信。現在覺得它可能關係到古代民間風俗信仰，還是謹慎一點，全文錄出。」（註六）神話的檢視，也許只有「是不是」，摘抄時或仍應保留原貌，而不宜擅加刪減。

註釋

註一：詳見李豐楙、張美櫻：*<中國神話與傳說學術研討會紀要>*，《漢學研究通訊》55期，1995年9月。

註二：恩斯特·卡西爾（Ernst Cassirer）《國家的神話》（The Myth of the State），臺北桂冠圖書公司。1992年，初版。

註三：本書頁135，臺北時報文化出版，1991年。

註四：本書頁419，上海文藝出版社，1988年。

註五：同註三，頁356。

註六：同註三，頁176。

